

证券代码：838564

证券简称：康平铁科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青岛康平高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主要交易内容           | 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 | 2024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
|---------------------------------|------------------|---------------|------------------|--------------------------------------------------------------------------------------------------------|
| 购 买 原 材<br>料、燃料和<br>动力、接受<br>劳务 | 采购原材料、接受劳务       | 30,000,000    | 19,080,250.19    | 根据销售订单的要求需<br>要从关联方处采购金额<br>不等的原材料，每年采<br>购金额变化较大                                                      |
| 出售产品、<br>商品、提供<br>劳务            | 向关联方销售复合材料<br>产品 | 200,000,000   | 152,092,559.44   | 公司在预计日常关联交<br>易金额时是根据需求和<br>业务开展情况进行判<br>断，以可能发生业务的<br>上限金额进行预计，铁<br>路行业受国家宏观产业<br>政策影响，预计金额存<br>在不确定性 |
| 委托关联方<br>销售产品、<br>商品            |                  |               |                  |                                                                                                        |
| 接受关联方<br>委托代为销<br>售其产品、<br>商品   |                  |               |                  |                                                                                                        |
| 其他                              |                  |               |                  |                                                                                                        |
| 合计                              | —                |               |                  | —                                                                                                      |

（二） 基本情况

###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属于轨道交通车辆配套产品制造行业，下游客户主要为各大整车制造企业。客户集中度较高是由下游行业的市场格局所决定的。国内轨道交通车辆市场上，整车新造业务主要集中于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车集团”）的下属企业，所以公司国内客户主要为关联方中车集团控制的相关企业。

名称：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芳城园一区 15 号楼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孙永才

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资委

注册资本： 2300000 万元人民币

### 2、关联关系

中车资本控股有限公司（简称“中车资本”）为持有本公司 16.13%的股东，且委派一名董事，一名监事，北京华舆华盛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舆华盛”）持有本公司 2.30%的股份，同时中车资本、华舆华盛同受中车集团控制，出于谨慎性原则，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公司将中车集团控制的企业作为公司的关联方。

### 3、关联交易内容

（1）向中车集团控制的企业销售动车用内饰、地铁座椅、司机室内装、车头等复合材料产品。

（2）向中车集团控制的企业采购集成坐便系统配件等原材料。

## 二、 审议情况

###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 8 票同意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交易预计》议案。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2025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交易预计》议案的审议程序和内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 定价依据

中车集团子公司持有公司股权未对交易定价机制产生影响，公司自与中车集团合作以来一贯坚持以各自商业利益为基础，按照市场化且对双方公平合理的原则确定交易价格，定价考虑因素包括原材料价格、人财物的投入水平、销售量、合同期限、销售策略、客户关系等一系列市场因素，上述定价机制遵循了公平、公允、公正的原则，不存在通过控制交易价格影响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中车集团子公司持有公司股权后，双方之间的交易是过去交易的自然延续，公司一般通过招投标、竞争性谈判等程序获取订单，公司获取中车集团控制的相关企业订单的方式未发生变化。中车集团控制的企业对公司提供产品的质量要求、材质要求、验收条件、交货条件、付款政策等主要交易条件均未因持股关系发生变化。

公司与关联方的上述交易价格依据市场条件公平、合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持续经营无不利影响。

###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公司根据中车集团控制的相关企业的投标通知进行投标，中标后与其签订合同，主要向其提供动车、地铁等轨道交通装备使用的玻璃钢等复合材料产品。部分订单根据需

要公司向其控制的企业采购集成坐便系统配件等原材料，以满足公司生产需要。

###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基于中车集团在国内轨道交通装备制造行业的垄断性地位，中车集团在轨道交通装备制造行业及其上下游占据主导地位，且在业务各环节中占据重要市场地位。此外，轨道交通装备制造行业具有较高的技术和资金壁垒，该业务涉及国计民生，由国家铁路局实行生产许可管理制度。轨道交通装备制造业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新进入者往往难以筹到能实现最低限度的生产和销售所需要的巨额创始资本，前期较大投资为新进入者制造了较高的进入壁垒。在可以预见的时期内，中车集团在国内轨道交通装备制造行业地位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在细分行业拥有技术优势；产品经过长里程、长时限的检验优势；研发实力优势；产品质量等优势亦不会发生重大变化。因此，公司与中车集团的关联交易仍将持续存在。该等关联交易为本公司提供了长期稳定的销售市场，有助于公司的经营及发展，其存在是必要的。

公司与关联方的上述交易价格依据市场条件公平、合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持续经营无不利影响。

## 六、 备查文件目录

青岛康平高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青岛康平高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0 日